逢甲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必修科目表 (111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必選修	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
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通識基礎 (16學分)	體育(一) / (二)	1	1	專業溝通英文(一) / (二)	1	1	實用職場英文	2				
	中文思辨與表達(一) / (二)	2	2									
	大學基礎英文(一) / (二)	2	2									
	國防科技	1										
	創意思考 / 社會實踐	1	1									
	人文與科技-數位行銷 / 公民參與	1	1									
系必修 (63學分)	程式設計(I) / (III)	2	2	資料結構	3		作業系統(一)	3		專題研究(二)	2	
	程式設計(II) / (IV)	2	2	資料結構實習	1		微處理機系統	3				
	計算機概論	2		離散數學	3		微處理機系統實習	1				
	微積分(一) / (二)	3	3	通訊與網路概論	3		計算機結構學		3			
	普通物理-電、磁、光	3		系統程式		3	計算機演算法		3			
	普通物理-電、磁、光實驗		1	機率與統計		3	專題研究(一)		2			
	線性代數		3	資料庫系統		3						
	邏輯設計		3									
	邏輯設計實習		1									
核心選修 (12學分)				電子學	3		編譯器	3				
				電子學實驗	1		軟體工程開發實務	3				
				物件導向設計	2		網路程式設計	2				
				物件導向設計實習	1		網路程式設計實習	1				
				密碼學	3		資訊與網路安全	3				
				數位系統設計		3	人工智慧導論		3			
				數位系統設計實驗		1	程式語言		3			
				系統分析與設計		3						
選修 (16學分)				使用者經驗設計	3		軟體測試	3		自然語言處理實務	3	
				工程數學	3		資料科學實務	3		深度學習	3	
				Web程式設計		3	寬頻網路	3		管理資訊系統	3	
				多媒體系統		3	資料探勘導論	3		無線網路系統	3	
				互連網路		3	數位影像處理	3		生物資訊概論	3	
				UNIX應用與實務		2	行動應用程式開發		3	人工智慧的產業應用	2	
				數位信號處理導論		3	軟體框架設計		3	產業實習導論	1	
				組合數學		3	地理資訊系統		3	智慧物聯網實務應用		3
				電子商務安全		3	雲端應用系統開發		3	程式設計與問題解決		2
							安全程式設計		3	專題產業實習(一)	3	
							資訊安全管理		3	專題產業實習(二)	3	
							系統安全		3	專題產業實習(三)	3	
							作業系統(二)		3	校外專業實習(寒)		1
							嵌入式系統		3	校外專業實習(一)		3
							電腦視覺與擴增實境		3	校外專業實習(二)		3
							人工智慧自然語言導論		3	校外專業實習(三)		3
							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		3			
							資訊實務案例探討		2			
							校外專業實習(暑一) / (暑三)	1	1			
							校外專業實習(暑二) / (暑四)	1	1			

備註

本學系畢業學分：128學分。

(1)通識基礎課程：**16**學分，體育(一)(二)、體育選修、國防科技，不計入畢業學分。

(2)通識選修課程：**12**學分，人文、社會、自然領域，至少需有2個領域各2學分，其餘8學分自由搭配。

(3)系必修課程：**63**學分，修習外系所開課程，需至系辦公室確認是否可計入畢業學分。

(4)核心選修課程：**12**學分，多修習學分可計入選修學分。

(5)選修課程：**16**學分，實習(含校外專業實習、專題產業實習)至多2學分計入畢業學分。

(6)外系9學分課程：**9**學分，修習進修部及大一概論性課程不認列，修習其他課程須先至系辦公室詢問是否計入畢業學分。

(7)創能學院、跨領域設計學院、社會創新學院所開設課程，預設採計為『外系』學分，若要採計為通識學分，請與系辦公室確認。

(8)學生畢業前需通過**CPE程式檢定**，累計三題或一次通過二題，方能畢業。